

中心路街道：以双提质工程为媒 谋高质量发展之进

2025 年，中心路街道紧扣“五大专项”“能力作风建设”双提质工程，立足当下描绘指南，突出重点谋划长远，在多重目标中寻求动态平衡，在多重约束下实现最优突破，切实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培育增长动能，克服困难把事干成

面对工业基础薄弱、财政收入单一等问题，坚决不推诿、不退缩。聚力产业升级。建立“签约—建设—投产”全周期服务体系，重点推进盛泽机械、郑上新材料、中原科创 3 个产业园区建设，确保华德福食品机械、迪尼斯文旅等 3 家规上企业快速落地，三财通、润丰超硬材料建成投产。优化企业服务。搭建“政企银”对接平台，举办企业家交流活动，促进资源协同；组建金牌服务队伍，以“即时响应、限时办结”落实“无事不扰、有求必应”。打造消费场景。通过“硬件改造+业态优化”双轮驱动，对亚星盛世广场提档升级，引入露营咖啡、轻食餐吧等，形成“精品消费+本土特色”的时尚生活圈；精心打造江南小镇公园夜经济示范区，布局文创手作体验铺、主题轻酒吧，探索电商文化园，以直播带货、微视频拍摄等多元场景促进消费升级。

激活组织效能，突破陈规把事干新

坚持“书记掌舵”，构建“融·合”品牌矩阵，推动党建工作向纵深发展。以学赋能锻造队伍。依托“师徒结对”“共阅同研”“AI 应用”等活动，全方位提质增效，切实推动干部作风实现“大转变”。聚力共治激活动能。依托“三融四同五平台”社区治理共同体，构建“街道党工委统筹—社区党组织协调—院党支部落实”的“三级联动”体系，探索楼栋治理功能型党支部，以“三亮三比”先锋行动为触角，推行党员“微项目”认领制，解锁党建引领“善治密码”。擎稳航旗治在潮头。组建“红色伙伴”资源联盟，推动“两企三新”融入基层治理，以“双同步”强化组织覆盖；建设“非遗在社区”体验馆，开展非遗潮集、对话千年等主题活动，将社区治理、公共服务等融入其中，让非遗在社区“活起来、火起来”。

续写幸福质感，有的放矢把事干精

从“柴米油盐”到“急难愁盼”，以精准施策托起百姓稳稳的幸福。贴心服务加码升级。擦亮“就业体验直通车”服务品牌，通过“用工需求库”“人才供给库”的双向奔赴，实现用工就业精准对接；借助“物业管理促进共同体”，打破物业之间“单独作战、资源分散”的局限，实现信息、人才等资源共享；设立物业投诉窗口，拓展居民投诉渠道，专班跟踪处理

结果，将群众“烦心事”转化为幸福“满意事”。数据驱动化解纠纷。优化警源、诉源、访源、社源“四源共治”工作法，加强信息共享、协调联动，推动社会治理从末端处置向源头防控、单一调解向系统共治转型；利用“五个一百”依法治街品牌，精准输送法律知识，建立典型案例库，实现矛盾预防化解与法治素养双提升。风貌焕新烟火升温。巧用社区闲置“边角料”，重塑邻里空间，打造悠享小天地，让放错了的位置，成为有用的空间；开展背街小巷“小规模、渐进式”微更新，融入儿童、老年、生态等友好理念，以老照片、旧景观为主题打造微景观，提升街区景观与生活美学。

众擎易举，履践致远。接下来，中心路街道将以“双提质”为桨，以实干创新为帆，解锁新场景、创造新价值，为上街区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嗨翻！我区中小学阳光大课间炫出别样精彩

春风和煦，活力飞扬。4 月 30 日，郑州四中上街校区操场变身青春秀场，2025 年上街区义务教育阶段阳光大课间展演活动在这里火热上演。全区 12 所中小学学生化身“运动健儿”，用跃动的身姿诠释着“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为春日校园注入无限生机。本次展演分为小学组和初中组两个组别，8 支小学代表队和 4 支初中代表队轮番上阵。比赛内容涵盖了广播体操、特色体育项目展示、团队协作活动等多个环节，全方位展现了新时代青少年的运动风采。

看！金华小学的武术操虎虎生威，一招一式尽显少年英气；中心路小学的足球操活力四射，绿茵梦想在脚下绽放；实验学校的花样跳绳创意十足，彩绳翻飞编织出青春韵律；钱学森小学的功夫扇刚柔并济，红扇开合间舞动传统文化之美……展演中，各校代表队各显神通，将体育精神与艺术表现完美融合，为观众奉上了一场精彩纷呈的视觉盛宴。场边的家长们也纷纷举起手机，记录下孩子们矫健的身影，掌声、欢呼声此起彼伏。

“上场时我紧张又兴奋！”钱学森小学四 2 班李京格回忆道，“大家心往一处使的默契特别感人。能戴校徽为集体出战，是我莫大的荣幸！”

最终，经过精彩比拼，活动评选出最佳创意奖、最佳编排奖等多项荣誉。但比奖项更珍贵的，是孩子们在运动中绽放的笑脸和收获的成长。

近年来，区教育局深耕“阳光体育”沃土，让大课间成为素质教育的生动实践。各校因地制宜开发特色项目，确保每天锻炼“不断档”，质量提升“不打折”。如今，活力四射的大课间已成为我区中小学推进素质教



育的一张亮丽名片。

“我们始终秉持‘健康第一’的理念，将课间活动打造为立体化的育人平台。通过科学延长活动时间、创新设计项目内容，不仅有效缓解了学生的学习疲劳，更培养了他们的团队精神与意志品质。在‘一校一品’特色发展思路的指引下，全区已形成‘校校有亮点，人人有项目’的生动局面。看到孩子

们脸上绽放的笑容，感受着校园里处处跃动的青春气息，这正是我们推进体教融合最温暖的注脚。未来，我们将持续优化活动体系，让每位学生都能在运动中收获成长与快乐，真正实现‘以体育智，以体育心’的教育目标。”区招生考试服务中心主任范艺表示。

（记者 张怡馨 李郑阳 任宗卿）

化解婚宴纠纷 市场监管护航幸福约定

近日，区市场监管局接到投诉，一对新人去年 11 月与某酒店签订婚宴服务合同，约定于今年 5 月中旬在酒店举办结婚典礼。然而，今年 4 月 30 日，酒店突然通知新人，称因装修改造，需取消婚宴服务。面对这一突发情况，满怀期待筹备婚礼的新人焦急万分，随即求助市场监管部门。

接到投诉后，区市场监管局第一时间介入调查。执法人员详细了解合同签订及履行情况，认定酒店单方面取消服务的行为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关于合同履行的相关规定，属于违约行为。执法人员对酒店负责人进行了普法宣传，明确告知其应依法履行合同义务，随意违约还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酒店负责人认识到自身问题，向新人致歉，承诺继续履行原定婚宴服务，确保场地、设施按时到位。新人表示：“市场监管部门的及时介入，让我们吃下了‘定心丸’，婚礼筹备重回正轨。”酒店负责人也承诺以此为鉴，优化服务流程，以客人需求为要。

此次纠纷的成功化解，是区市场监管局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生动体现。下一步，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大普法宣传力度，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记者 曩晓盼 通讯员 郑 冲）

智慧网格织密关爱网 暖心服务守护夕阳红

为切实保障特殊困难老年人的生活质量，近日，峡窝镇积极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试点)工作，开启“网格化+智慧养老”服务新模式，为后续精细化的关爱服务奠定了坚实基础。

“网格化+智慧养老”服务新模式，就是依托网格化治理平台，将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工作纳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网格长牵头开展信息采集、需求摸排和动态管理。面对时间紧、任务重的挑战，132 名网格长通过入户走访、电话联系等方式，全面梳理辖区高龄、独居、空巢、失能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群体信息，累计完成 372 份精准化档案录入，为后续

个性化服务提供数据支撑。

充分发挥数字化平台优势，通过“一人一档”电子化管理，实时更新老年人健康状况、生活需求及紧急联系人等信息。网格长可通过平台快速响应老人诉求，联动社区、医疗机构、志愿者等资源，提供助餐、助洁、健康监测等服务。

“录入信息不是终点，而是服务的起点。”一名网格长分享道，这些暖心反馈，正是网格化治理平台成效的最生动体现。下一步，峡窝镇将持续织密特殊困难老年人关爱保障网，让“老有所依”的承诺在精细化治理中落地生根。

（记者 李立营 通讯员 王 雅）

下好臭氧防控“先手棋” 助力空气质量再提升

为进一步加强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提前做好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工作，市生态环境局上街分局深入辖区涉 VOC 企业，开展“夏病春治”专项行动，助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据了解，市生态环境局上街分局组建专项帮扶组，完成 160 余家涉 VOC 企业全面体检，重点核查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运行率，建立“一企一策”整改台账，累计更换活性炭 1.6 吨，指导 5 家企业完成车间密闭改造。开展治理设施“体检+手术”专项行动，全方位检查末端治理设施参数设置、管路连接走向、吸脱附效果等情况，整改催化燃烧温度设置不达标，废气检测口设置不规范等问题 7 个。

依据 DB4101/T 130—2024 技术规范，建立“四必须”管控标准(密闭作业、及时更换耗材、规范危废处置、定期维护设备)，检查汽修企业 23 家，完成 6 家烤漆房废气处理装置问题整改。

下一步，市生态环境局上街分局将进一步加大对涉 VOC 企业的日常监管力度，加密检查频次，不断健全臭氧 VOC 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加强对企业整改情况的“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同时加强环保宣传教育，提高企业环保意识和守法意识，引导企业自觉履行环保责任，共同为改善环境空气质量贡献力量。

（记者 王慧敏 通讯员 崔 赞）

区人社局三举措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

为了稳就业、保民生，区人社局坚持把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作为重要任务，以精准施策、优化服务、强化联动为抓手，三举措织密织牢民生保障网，切实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做好失业人员待遇发放工作。依托“互联网+人社”服务平台，全面推行失业保险“网上办”“掌上办”，简化申领流程，压缩审批时限。每月 15 日前确保失业人员待遇足额按时发放。今年以来，累计为 1481 人次发放失业保险金 259 万元，代缴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55 万元，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不断档。

做好失业保险金提标工作。严格按照河南省失业保险政策要求，积极落实提高失业保险金发放标准，月人均待遇水平提升至 1890 元，较上年增长 12.5%，有效缓解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体的影响。

延续实施技能提升补贴政策。继续放宽技能提升补贴政策参保年限并拓宽受益范围，对参保缴费满 1 年、取得相应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参保职工或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发放技能提升补贴。今年以来，累计为 51 人发放技能提升补贴 7 万元。

（记者 刘世平 通讯员 刘文娟）

“一喷三防”全覆盖 护航夏粮保丰收

当前小麦已进入抽穗扬花期，为保障全区 2600 余亩的夏粮生产安全，近日，区农业农村局组织无人机植保公司实施为期 3 天的小麦“一喷三防”工作。

走进田间地头，能听到一阵阵嗡嗡声此起彼伏，装药、起飞、定位、喷洒……装满农药的无人机穿梭自如，雾状的药物如细雨洒落田间。“‘一喷三防’的核心在于‘一喷多效’，简单来说就是给小麦

打上了营养液，里面包含了杀虫剂、杀菌剂、叶面肥和植物生长调节剂，达到防病虫、防干热风、防早衰、增粒重的效果。”技术人员介绍道。

截至目前，全区小麦已全部完成飞防，覆盖率达 100%。下一步，将以“一喷三防”为抓手，持续推进小麦精细化田间管理，积极助推农业增产、农民增收。

（记者 孙 畅 通讯员 裴森森）

上街公安：政务大厅里的“寻金记”

“公安政务服务专厅的民警不仅服务态度好，工作效率高，而且拾金不昧，帮我找回妈送我的礼物，真是太感谢你们了！”市民平先生感激地说。

区公安局政务服务公安专厅为何获赞？这还要从平先生亲身经历的一件事情说起。5 月 6 日，平先生来到公安专厅办理业务，在民警的引导下，仅 15 分钟便办理好相关手续，但由于着急返回单位，匆忙中将黄金挂件遗失在自助办理机附近，自己当时并不知情。平先生离开后，民警在引导其他群众办理证件过程中，很快发

现了黄金挂件，在现场未寻找到失主的情况下，先行将黄金挂件送至办公室保管。民警随即查看现场监控视频，很快便查清了物品丢失的具体时间以及失主信息。民警立即联系失主，经过仔细核对确认无误后，将黄金挂件物归原主。

这一小小的举动，虽看似平凡，却彰显出浓浓的警民鱼水情。在此，警方也提醒广大群众，出行时一定要妥善保管好自己的随身物品，避免因疏忽大意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记者 王 浩 通讯员 王雪凡）

简 讯

●5 月 12 日，区科协联合区爱益联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在丹江路小学开展“儿童平安生存训练营”主题活动，为百余名学生送上沉浸式安全教育实践课。
（记者 慕丹丹 通讯员 苏瑞环）
●在第 35 次全国助残日到来之

际，5 月 15 日上午，我区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文艺汇演活动，用艺术架起心与心交融的桥梁，为初夏的绿城注入汩汩暖流。此次活动由区残联主办、济源路街道承办。
（记者 王慧敏 王 浩 通讯员 张茜娜）



5 月 12 日，区减灾办组织多部门在亚星盛世广场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集中宣传活动。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 460 份，接受群众咨询 60 余人次，有效提升了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为构建平安上街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记者 王 浩 通讯员 王雪凡）

戴好头盔再出发！上街交警开展不戴头盔专项整治行动

据统计数据显示，今年 1-4 月，全区涉及电动两轮、三轮车辆的亡人事故中，因未带头盔致颅脑损伤伤亡占比高达 100%。即日起，上街区交警大队自启动为期两个月的不戴头盔专项整治行动。

本次行动通过“定点检查+流动巡查”“教育劝导+依法处罚”相结合的方式，在金屏路、许昌路、济源路等 6 处重点路段路口设置全天候检查点，强化现场执法，全力筑牢道路交通安全防线。

“安全头盔是事故发生时保护头部的最后一道屏障，因未戴头盔导致的颅脑损伤治疗费用人均超 8 万元，远超头盔购置成本。”采访中，区交警大队事故中队负责人向记者展示了一组对比案例：在近日

发生的两起相似碰撞事故中，佩戴符合国标头盔的外卖骑手仅受轻微擦伤，而未佩戴头盔的市民张先生则造成颅骨骨折。“正确佩戴头盔可使死亡风险降低 60%-70%，这个数据值得每位市民牢记。”

专项整治行动首日，交警部门在早晚高峰时段共查处未佩戴头盔行为 225 起，其中现场教育整改 193 人次，依法处罚 32 人次。值得注意的是，检查中，民警发现部分市民存在“带而不戴”“劣质头盔”“不系扣或系扣松散”等安全隐患。在中心路检测点，民警现场演示了正确佩戴方法，并为群众检测头盔安全性能。

“处罚不是目的，我们更希望通过‘安全课堂

进社区’等柔性方式，提升市民认知。”区交警大队负责人表示，接下来，他们将持续推进交通安全“进社区”专项宣传活动，通过真实案例，完成夏季交通安全警示教育，进一步提高群众的安全意识。同时联合外卖、快递企业，建立行业自律机制，要求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

交警部门提醒广大市民：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驾驶摩托车未按规定佩戴头盔，将处 50 元罚款并记 1 分，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未佩戴头盔将予以警告或 20 元罚款。下一步，将重点整治“一车多人”、逆行、“加装雨棚”等违法行为。

（记者 王 浩 通讯员 张 锐）

